

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

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

謹代表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聲明本公司於114年1月1日至114年12月31日確實遵循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相關法令，建立內部控制制度，實施風險管理，並由超然獨立之稽核部門執行查核，定期陳報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。經審慎評估，本年度各單位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及法規遵循情形，除後附「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」所列事項外，均能確實有效執行。

此致

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

聲明人

董事長：賈中道



(簽章)

總經理：毛振華



(簽章)

稽核主管：練靜蓮



(簽章)

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專責主管：任明穎

(簽章)

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3 月 4 日


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

(基準日：114年12月31日)

應加強事項	改善措施	預定完成改善時間
股權選擇權交易之疑似洗錢態樣採人工方式進行監控，篩選標準係參照外幣保證金及價差交易之原則設計。惟股權選擇權商品交易規格不同，應檢視相關條件及定義，以確保篩選條件與實際交易相符。	金融創新部發行之股權選擇權商品屬槓桿交易業務，亦應適用本公司「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注意事項」附錄中關於槓桿交易業務所訂之疑似洗錢態樣。 已新增備註敘明不同商品單位定義以茲明確。	已完成。
各單位疑似洗錢或資恐交易態樣表單遲延簽核。	請未完成部門儘速補正。	已完成。
各單位逾期未簽核風險評估或管控措施表。	請未完成部門儘速簽核。	已完成。